

彰化縣環境保護局 函

地址：500017彰化市健興路1號2樓
承辦人：稽查員 何冠勳
電話：04-7115655分機121
傳真：04-7119828
電子信箱：ho710122@chepb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伸港鄉新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彰環綜字第115005269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5年彰化縣環境知識競賽辦法、知識賽edm (376470305I_1150052699_ATTACH1.pdf、376470305I_1150052699_ATTACH2.pdf)

主旨：為提升學生及民眾對環境的覺察與行動能力，本局於115年9月19日(星期六)辦理之「115年彰化縣環境知識競賽」，學校組尚有名額，請公告周知並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增進學生及民眾對環境保護的正確知識，透過活潑、刺激、有趣的競賽活動將環境教育落實於日常生活中，本局計畫辦理旨揭競賽活動，競賽分為學童組、青少年組、青年組及社會組等4組，各組前5名將代表本縣參加由環境部於115年11月15日(星期六)舉辦之全國總決賽。
- 二、旨揭競賽活動請自即日起至115年9月11日(星期五)前完成線上報名(報名網址：<https://www.moenveec.com.tw>)。
- 三、本競賽活動國小及國中組錄取特優1名、優等2名、甲等2名、佳作10名；高中組及社會組錄取特優1名、優等2名、



甲等2名、佳作5名，頒發獎狀及禮券，獎項豐富，晉級驟死賽者，即有禮券獎勵；老師指導學生參賽獲獎者，指導老師亦有獎勵，請踴躍報名參加。

四、活動是日，請貴校核予參賽師生及帶隊老師公(差)假。

五、副本抄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，請協助公告於雲端系統周知，並鼓勵所轄各級學校師生及職員踴躍報名參加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高中(職)

副本：彰化縣政府教育處(含附件)、本局綜合計畫科



裝

訂

